股票代码：600860 股票简称：京城股份 编号：临2025-033

**北 京 京 城 机 电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Beijing Jingcheng Machinery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附属公司增资扩股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促进股权多元化和治理结构市场化，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北京天海氢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海氢能”）拟通过公开挂牌引入投资者的方式增资扩股（以下简称“本次增资扩股”）。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天海氢能变更为公司控股附属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本次增资扩股的最终交易结果将依据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征集投资者的实际情况确定。
* 本次增资扩股尚待确定增资方、增资金额、最终增资所占股权比例等，亦无法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增资扩股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 风险提示：本次增资扩股尚需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确定市场化投资者，存在挂牌期间征集不到意向投资方的风险，最终增资方案能否成功实施及交易结果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增资扩股方案概述

为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促进股权多元化和治理结构市场化，公司附属公司天海氢能拟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引入投资者的方式增资扩股。增资价格不低于经备案的评估结果，增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

本次增资扩股价格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天海氢能装备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引进外部投资者涉及的北京天海氢能装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天兴报字[2025]第0029号)对天海氢能的评估值为基础，综合考虑行业现状、公司发展阶段等因素，确定增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依照不低于人民币80,600万元的天海氢能股权评估值测算，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海工业”）持有天海氢能股权比例不低于70%，天海氢能仍为公司控股附属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最终价格以在北京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的交易结果确定。

本次增资扩股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增资扩股尚待确定增资方、增资金额、最终增资所占股权比例等，亦无法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增资扩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增资扩股是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引入投资者，增资方及最终增资金额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天海氢能装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2102485061D

成立时间：1993年5月24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漷县南四街1号院2号楼2层101

法定代表人：王磊

注册资本：人民币36,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日用产品修理；货物进出口；汽车零配件批发；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液气密元件及系统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碳纤维再生利用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燃气汽车加气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天海工业持有天海氢能100%的股权。

（二）增资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天海氢能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33,752.47万元，净利润人民币-209.60万元，资产总额人民币80,739.94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41,911.39万元。

（三）资产评估情况

天海工业及天海氢能委托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天海氢能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天海氢能装备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引进外部投资者涉及的北京天海氢能装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 (天兴报字[2025]第0029号)，天海氢能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1）评估对象：天海氢能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3）评估方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

（4）评估结论：

本次评估，评估人员采用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对评估对象进行了评估，经分析最终选取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经市场法评估，北京天海氢能装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80,600.00万元，较账面值增值42,967.55 万元，增值率为 114.18%。

三、本次增资扩股的主要内容

（一）增资方式

本次增资扩股是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引入投资者，目前尚无法确定增资方、增资金额、最终增资所占股权比例等，亦无法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公开挂牌进展情况，及时披露增资方及相关后续进展情况。

（二）增资定价依据

本次增资扩股以天海氢能100%股权的评估价值人民币80,600万元为基础，增资价格不低于经备案的评估结果，最终价格以在北京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的交易结果确定。本次增资扩股的定价依据公正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实施前后天海氢能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扩股实施前，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天海工业间接持有天海氢能100%的股权；如本次增资扩股能够顺利实施，天海工业持有天海氢能股权比例不低于70%，天海氢能为公司控股附属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四、本次增资扩股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扩股事项，有助于提升公司竞争力，优化资本结构，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天海氢能仍为公司控股下属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五、本次增资扩股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增资扩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附属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六、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扩股尚需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确定市场化投资者，存在挂牌期间征集不到意向投资方的风险，最终增资方案能否成功实施及交易结果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3日